



大会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General
31 January 2014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大会

第六十八届会议

议程项目 24(a)

发展方面的业务活动：联合国

系统发展方面业务活动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2014 年届会

临时议程 * 项目 6(a)

联合国促进国际发展合作的业务活

动：大会和经社会政策建议的后续行动

联合国系统发展方面业务活动独立全系统评价政策

秘书长的说明

1. 2012 年 12 月，大会第 67/226 号决议重申需要加强发展方面业务活动独立全系统评价。注意到秘书长根据大会第 64/289 号决议委托进行的独立审查所得出的结论和提出的建议（见 A/66/852），¹ 大会重申，在联合国发展系统中进一步加强全系统评价应在采用和加强现有机制基础上进行。

2. 大会第 67/226 号决议又请秘书长为联合国系统发展方面业务活动的全系统评价设立一个由联合检查组、联合国评价小组、经济和社会事务部、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和内部监督事务厅组成的临时协调机制。此外，大会请秘书长通过该临时协调机制制订联合国系统发展方面业务活动独立全系统评价政策，包括提出关于试行全系统评价的提案，在 2013 年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实质性会议业务活动会期进行讨论。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2013/5 号决议欢迎设立这一临时协调机制，注意到这一新政策文件，并呼吁继续与会员国就试行全系统评价的提案举行协商，以便在 2013 年年底前做出决定。

* E/2014/1/Rev.1, annex II。

¹ 在大会第二委员会于 2013 年秋季就业务活动举行非正式磋商期间，会员国同意在获得预算外资源情况下进行两次试点独立全系统评价，并决定这两次评价的主题是“以消除贫穷为重点的元评价以及对联合国发展援助框架各次评价的综合汇总”和“评价联合国发展系统对提高各国统计分析和数据收集能力，支持实现千年发展目标和其他国际商定发展目标的贡献”。



3. 该临时协调机制设立于 2013 年 2 月下旬。小组在随后 4 个月定期举行会议，以制订一项有关支持发展方面业务活动独立全系统评价的政策。这项政策是与相当多的会员国、联合国各基金、方案和专门机构以及各相关机构间机制进行协商的结果。
 4. 该政策旨在确保联合国系统发展方面业务活动的独立全系统评价得到系统地实施，以评估联合国系统是否切实有效地应对全球、区域和国家各级的需要和优先事项，并实现包括千年发展目标在内的国际商定发展目标。
 5. 正如该政策第十节所指出，预计大会将在 2016 年联合国系统发展方面业务活动四年度全面政策审查期间审查该政策及其试行结果。这次审查将通报有关该政策的改进和调整情况。
 6. 联合国系统各实体随时准备支持会员国执行这一政策，以便本组织的工作提高发展效力，并在方案国家彰显发展方面影响。
-